附件1

2019年度河南省科普统计调查方案

# 一、科普统计的内容和任务

科普统计是全省科技统计的重要组成部分。通过开展全省科普统计调查，可以使政府管理部门及时掌握全省科普资源概况，更好地监测全省科普工作质量，为政府制定科普政策提供依据。全省科普统计的内容包括两个方面：

1.调查全省科普资源投入状况，具体内容包括：科普人员、科普场地、科普经费、科普传媒、科普活动以及创新创业中的科普等，共6大类124个指标。

2.监测全省科普工作运行状况，了解全省科普活动开展的总体情况。

# 二、科普统计的范围

本次统计的范围包括各省辖市人民政府、济源示范区管委会、各省直管县（市）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及其直属单位、社会团体等机构和组织。

统计填报单位主要包括：

1. 省级单位：省委宣传部（含新闻出版局）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民委、省公安厅、省民政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省自然资源厅（含省林草局）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省交通运输厅、省水利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省应急厅（含省地震局、省煤矿安监局）、省国资委、省市场监管局（含省药监局、省知识产权局）、省广电局、省体育局、省科学院、省社科院、省气象局、省粮食和储备局、省科工局、省共青团、省工会、省妇联、省科协等。

2.市级单位：市委宣传部（含新闻出版局）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（委）、市民委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自然资源局（含市林草局）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应急局（含市地震局、市煤矿安监局）、市国资委、市市场监管局（含市药监局、市知识产权局）、市广电局、市体育局、市科学院、市社科院、市气象局、市粮食和储备局、市共青团、市工会、市妇联、市科协等。

3.县级单位：县委宣传部（含新闻出版局）、县发展改革委、县教育局、县科技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（委）、县民委、县公安局、县民政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自然资源局（含县林草局）、县生态环境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卫生健康委、县应急局（含县地震局、县煤矿安监局）、县国资委、县市场监管局（含县药监局、县知识产权局）、县广电局、县体育局、县气象局、县粮食和储备局、县共青团、县工会、县妇联、县科协等。

# 三、科普统计的组织

科普统计由省科技厅牵头，负责制定统计方案，提出工作要求，指导和协调省直各有关部门、各有关单位科技主管部门和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直管县（市）科技管理部门的统计工作。河南省高技术创业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省创业中心）负责具体统计实施工作。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直管县（市）科技行政管理部门牵头组织本行政区域内各单位的科普统计工作。

# 四、科普统计的操作步骤

全省科普统计按省直各有关部门、各有关单位及市、县分级实施，采取条块结合的方式。

1.科技厅负责全省科普统计。包括：向省直各有关部门、各有关单位和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直管县（市）科技管理部门布置科普统计任务，开展统计人员在线填报培训，审核数据；把全省所有调查表录入全国科普统计数据库，建立全省科普统计数据库；将全省数据汇总后盖章的纸质调查表报送科技部。

2.省直各有关部门、各有关单位负责本部门、本单位及其直属机构的科普统计任务。包括：向直属机构布置科普统计任务并对有关人员进行在线填报培训，审核数据；将本部门、本单位的数据汇总后盖章的纸质调查表报送省科技厅。

3.市科技局负责本市科普统计。包括：向本市同级有关部门、所属县科技局布置科普统计任务，对统计人员进行培训，审核数据；将本市数据汇总后盖章的纸质调查表报送省科技厅。

4.县科技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县科普统计。包括：向本县同级有关部门布置科普统计任务，对统计人员进行培训，审核数据；将本县数据汇总后盖章的纸质调查表报送市科技局。

# 五、在线填报系统

2019年度全国科普统计工作实行数据在线填报，各填报单位可以在中国科技情报网（http://kptj.chinainfo.org.cn）登录填报、审核、提交数据。

科普统计培训PPT及培训教材由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编写，可在上述网址下载。

# 六、填报时间

请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直管县（市）科技管理部门和省直各有关部门、各有关单位务必于2020年6月26日前确保本地区、本部门完成在线填报及数据的审核与汇总，并将本部门、本地区数据汇总后盖章的纸质调查表报送省创业中心。（省直各有关部门、各有关单位无需在线填报，由省科技厅负责在线填报）

# 七、数据的修正和反馈

调查数据的质量是统计工作的灵魂。没有严格的数据质量控制，难以保障数据填报的真实性。各级科技管理部门和填报单位要以高度的责任心，对填报的数据进行层层把关。为明确责任，严控数据质量，对各级有关部门责任划分如下：

1.省科技厅对省直各有关部门、各有关单位和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直管县（市）科技管理部门填报的数据进行审核，对有疑义或明显错误的数据，要求其进行核实和修正；省直各有关部门、各有关单位对本部门、本单位上报省科技厅的数据负责，并应对本系统下属市级部门、单位上报数据进行审核，协助省科技厅做好数据质量控制工作。

2.市科技局对本市同级有关部门、所属各县科技局的数据进行审核，对有疑义或明显错误的数据，应要求其进行核实和修正；其他市级相关部门对本部门报送市科技局的数据负责，并应对本系统下属县级部门、单位上报数据进行抽查，协助市科技局做好数据质量控制工作。

3.县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对本县同级有关部门的数据进行审核，对有疑义或明显错误的数据，应要求其进行核实和修正；其他县级相关部门对本部门填报的数据负责，协助县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做好数据质量控制工作。

# 八、注意事项

对“科普场馆”部分的填报要求。凡在“科普场地”报表中填写“科普场馆”数据的单位，均需确保此“科普场馆”的数据单独在线填报，不能与其他单位汇总填报。